

残

夜

生明星

著

自古忠孝缚人太多，伤人太多。
这世间恨了谁爱了谁，都太自以为是。

在离窗户最近的角落里，一个白衣白发的人正垂首玩弄着手上的翠笛玄珠。他的身影纤弱而孤寂，双手苍白如玉。白衣浮华，白发成雪。那人缓缓抬起头，粉眸含笑，三分温柔，三分孤寂，三分参悟，一分彷徨。脆弱而坚强的神色，无助而温柔的笑颜，处处透着一种令人怜惜的美感。

石破晓只行小善。他没有抱负，他从未想过杀人，从未想过复国。他只想每个人的罪孽都与自己无关。他很自私，只相信自己。同样身为末世皇子，同样身不由己，他不如生残夜。

死生之地，一切皆为虚无。
雾散，旭日东升。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江苏人民出版社

残夜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江苏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残夜 / 生明星著. —南京: 江苏人民出版社, 2010.10

ISBN 978-7-214-06502-5

I. ①残… II. ①生… III. ①侠义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194811 号

书 名 残 夜
著 者 生明星
责任编辑 戴宁宁
出版发行 江苏人民出版社(南京湖南路1号凤凰广场A楼 邮编:210009)
网 址 <http://www.book-wind.com>
集团地址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南京湖南路1号凤凰广场A楼 邮编:210009)
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http://www.ppm.cn>
经 销 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印 刷 南京师范大学印刷厂
开 本 787毫米×1092毫米 1/16
印 张 19.75
插 图 3
字 数 220千字
版 次 2010年10月第1版 2010年10月第1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214-06502-5
定 价 25.00元

(江苏人民出版社图书凡印装错误可向本社调换)



目 录

引子	001
一 不盗珠宝盗美人	003
二 前朝如梦恍回身	067
三 红绡一舞浮生尽	139
四 皓月千里几人恩	2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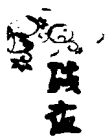
夜半，柳树像个疯婆子那样甩着自己虬结的头发，其景可怖。远处，一座大宅子在微弱的月光下显现出轮廓，庄严肃穆，一切与平常的夜晚没有什么不同。

突然，一个人影跃上墙头，纵身消失在大宅子中，身法相当敏捷。大宅子的制高点——石塔的一个窗口突然亮了一下，其光润泽，半晌，宅子里的灯乍然全亮，人影憧憧，哭天喊地之声不绝于耳，最后整齐地大喊：“少爷，你快回来啊！我们上有八十岁老母，下有八岁小孩，您走了老爷就不给工钱了啊，少爷……”

顿时，全城轰动，各家各户都派出一两个人出来侦查情况，大家脸上都大有惊恐之色。

忠义之士问道：“怎的？敌军攻进城了？”

商贾之家迷迷糊糊之间也蹦出了一句：“又要交税了？”



但大部分的百姓只是惊诧而又兴奋地相互询问：“哪里着火
了？”

这时头顶上传来了一个笑盈盈的声音：“都不是哦！只是本少
爷出府远游而已，大家如此猜测真令生某感激不尽。”

全城老少妇孺都仰头寻声而望，在黑夜的衬托和月光的照射
下，一个白色的人影在天上飘浮着，缓缓地前移，忽然箭一般地窜
没影儿了。大家张着嘴怔住了，半炷香之后一个奶声奶气的声音打
破了沉寂：“天——外——飞——仙！”

想来这件事又该成为人们茶余饭后的一大话题。

此时，那个白衣飘飘的少年还在天上飞得极其欢畅，但这也得
益于身边那个身着黑衣推着他的人。一个叫石破晓的侠盗。那个少
年扭过头来对石破晓眨了眨眼睛，那是怎样的一双眸子啊！粉色的
瞳孔，不似桃花，桃花太媚；不似荷花，荷花太清；那是一种很复杂
的颜色。可仔细看，那眸子却又纯净无比如琥珀琉璃，如果深深看
过去就会令人心力交瘁。不过，此刻这双漂亮异常的眼睛却噙满了
坏笑：“小黑，你知道我怕阳光，所以趁天还没亮，我们找间客栈休
息啦！”

被唤作小黑，石破晓倒也不生气。他也没精力生气，他现在仍
恍如梦中。

我偷了个人？



CHAPTER · 1

一、不盗珠宝盗美人

江南水乡氤氲了桃花三月，浸染了杨柳春意。水网纵横，滋养了一代又一代的江南百姓。粼粼水波，鱼翔潜底，煞是好看。水上总有几条船安详地漂浮着，恰似一生无所记挂，亦无所求。

远远漂来一艘画舫，粉紫色的丝纱在水上漫延伸展，在风中温柔起舞。舫中有一名女子正轻吟浅唱。其声曼妙，其情感人，唱落了岸边的桃花，唱落了桃花上的早蝶，唱落了赏蝶人的泪水。

不是柔情，却比柔情凄切；不是悲情，却比悲情哀婉。是思念前唐之曲，是盼开元之盛世，望贞观之明治。时值宋太宗赵灵当政期间，虽说国家貌似正在往好的方向发展，但唐时那种百姓安居，国家昌盛却成了繁华浮梦。

一道人影蹿入舫中。来人一身黑衣，容貌俊朗，相貌颇有侠士之风，却浑身透着淡淡的邪气，是一种夜的味道。他的眼睛却很耿

直，耿直到了傻气的地步。比如他现在就正牢牢地盯着对面那唱歌的美女，一动不动。美女倒是不以为然，好像那个男子不存在似的，依旧拨弄着纤细的琴弦，哼唱着优美的曲子。那名女子长得很是娇弱，相信没有人比她更适合穿着素雅的罗裙哼唱：“离鸾别凤今何在，十二玉楼空更空。”

可梦想与现实总是有很大的距离，那名女子穿戴得珠光宝气，灿若朝霞，反正怎么俗气怎么穿。满头的金步摇能压落她纤弱的脸，顺带压断她瘦弱的脖子。红与黄的丝绸华服让人怀疑这紫色淡雅的画舫是抢来的，唱的歌与她的模样不相配：“何日江山好风景，四方故虏尽称臣！”

一曲毕，黑衣男子躬手作揖：“在下石破晓，闻声而来，敢问姑娘芳名？”

那名女子眼角一挑，艳艳地笑了，起身道了个万福：“小女子名唤洛言兮，家住扬州，若公子不嫌弃请到我笑风楼一坐。”

“妓院？”石破晓试探着询问。

“客栈！”洛言兮白了他一眼。

石破晓的傻气突显更甚：“你是打杂的？”

“你看我像吗？”洛言兮叹了口气：“我是老板……”

这时他的傻气展露无疑，他的邪气纯属放屁。在阳光下他露出了名门侠士专有的傻笑。

“那个……请问此地最为富不仁的是哪一家？”他生硬地转移了话题。

“为富不仁的有很多，但加上个最就不大好说了。据我所知，为富当是做珠宝生意的生如寒……”洛言兮手托着下巴不确定地说。

谁知石破晓立马向她鞠了一躬：“谢谢姑娘指点，石某告辞。”

忽而，他乘风而去，黑衣的材料非丝非绸却相当轻盈，硕大的衣袖展开，好像一只黑色艳丽的蝴蝶在悠闲地飞舞。

“可是生如寒只脾气怪了些，也并非不仁啊！”洛方兮轻轻地说，转而灿然一笑，“夜盗石破晓，原来是这么傻气的人呐！”

她轻轻拍了拍手：“回扬州。”

一道人影从水底钻出，光秃秃的脑袋是个和尚！

那个和尚默默拿起船篙，看都不看言兮一眼，撑起了船。青衫的和尚与紫色的画舫，那场景怪异又和谐。言兮又唱起“四方胡虏尽称臣”的歌，悠悠地飘了一路……

石破晓坐在茶馆里慢慢地端起茶杯缓缓地喝茶。旁边的店小二已握紧了拳头；庭院里掌柜的正磨刀霍霍，这等反常现象皆因石破晓而起。石破晓却仍在悠哉悠哉地喝茶。

这壶茶他已喝了两个时辰。

这壶大麦茶他已喝了两个时辰。

这壶两文钱的大麦茶他已喝了两个时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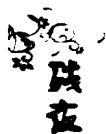
他坐在全茶馆最好的座位，喝着两文钱的大麦茶已两个时辰。

当店小二的拳头将要落下，掌柜的刀已经磨好之际，石破晓翩跹然起身，宽大的衣袖轻轻拂过桌面，大摇大摆地走了。小二的眼睛直了，桌上是一锭金子。提刀赶来的掌柜眼睛也直了，那是一锭大金子！

石破晓的脸依然俊朗，邪气依然存在，傻气更是根深蒂固。他突然轻呼：“糟了！给错钱了！”

他浑身上下只剩下两文钱。于是他微微一笑，暗自思忖：不得不去生府偷点什么了。

“杨柳湖畔啊！”茶馆永远都是信息的集散地。



半夜时分，流云蔽月，微微透出了些光。一座大宅子占地百余亩，正门上方微微可见“生府”二字。生府之中有一石塔，高度堪比杭州西湖的雷峰塔，且滑如流水，根本无法在空中借力而上。不是轻功一流可登堂入室的贼，是万万不能从外部到达顶层的。之所以不是武林高手是因为高手总是需要在江湖上混，形象也是要有的，被人知道做了与贼一样的事总是个耻辱。而唐三少作为偷中异类，永远从正门进，由窗户出。

石破晓进了生府，呆呆地立在塔下，心里充满了疑惑！上还是不上，这是个问题。

其实石破晓在茶馆早已打探好生府的情况，也了解所有的珍宝都放在了石塔里。可是这么机密的事在茶馆坐两时辰就会知晓，不由得让人认为这是个陷阱。小偷一般都很聪明，成名的小偷更是聪明绝顶，于是乎进不来生府的小偷被抓，进得来的小偷不敢入塔，生府这十几年来从未失窃过一粒碎银子。

不过今天来的不是一般的贼，是鼎鼎大名的夜盗，飞贼中的战斗贼！与盗墓的鬼吹灯，采花的唐三少是齐名的。在偷界流传着这样的一句话：“上仙夜盗，下鬼吹灯，中间还有个唐三少。”

夜盗行事总是有特点的。作为一个飞贼从不穿夜行衣，永远甩着一对宽大的袖子，长长的头发随意扎在左耳边，生怕别人抓不到自己的小辫子，浑身上下都是漏洞。

石破晓的肚子发出了奇异的声响，脸上出现了视死如归的神情。人是铁，饭是钢，一顿不吃饿得慌。石破晓已两顿没吃，于是饿得更慌，到了饥不择食，盗不有道的地步。

生府还算仁义。他已从茶馆里听来了。

他揉了揉肚子，准备从正门进塔，学学采花的唐三少。可他绕

了几圈却不见门在何方，摸了摸头发，心想：怪不得三少在偷界的排名在我和老鬼之后呢！轻功只会空中一动不动摆造型卖弄风骚，缩骨功也不会，在偷界简直是个耻辱。前途是光明的，道路是没有的。这就是个实例。

想完这些有的没的，他轻轻一跃，以武当梯云纵的绝学直上最顶层，他观察了一下塔身不禁啧啧赞叹，这石塔果真如传闻所言，除顶层有一窗外，再无他法入塔。

真像个陷阱。当他又想起这件事时，已到达紧闭的窗口。石破晓抓住屋檐定睛一看，脸色更加沉郁：窗枢朝外，不像防贼，而像怕珠宝从里面蹿出来。如果不是个陷阱，那就是生如寒受过刺激，脑袋不大好使。

可双手已经不自觉地抓住窗户，感觉这窗栓滑过头了。石破晓不以为意，因为他的肚子正如万壑响雷般叫了。人为财死，鸟为食亡，此时此刻的石破晓就是人鸟的混合体——鸟人！鸟人的智商可就不高了，石破晓此刻坚定地想：生如寒受过刺激，一定的！

伸手向内打开窗户，石破晓以大无畏的精神翻了进去。里面出奇的明亮，但这光却是很柔润的。石破晓并不急于转身，这么高的塔突然一扇窗亮了，实在太引人注目。一摸窗户背面，他感到更加奇特，什么也没有，没把手没有凹槽，没有任何可以从内部借力打开的东西。武功不高的人根本无法进得来。石破晓想问题的时候总是僵在那儿，一动不动，状似木头。可见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在石破晓身上压根无法并存。

石破晓闻到一阵甜甜的混着桂花莲子等不可名状的味道。随即而来的是个很稚嫩很柔软的声音，透着盈盈的笑：“看来是个笨贼！”

一般的小偷对此的反应必定是以边转身边下跪的高难度动作表示歉意,而且扭断双腿出点血,最好发现他的是个面慈心善的老太太,而这样的老太太看他可怜很有可能放他一马。当然,没有最好只有更好,此老太太见他长得鼻子是鼻子眼睛是眼睛,除了腿因为自己而有些小残疾之外,其他一切都与正常人无异。立马把自己待字闺中年方十八的女儿连同万贯家财一并赠予小偷,还有更好……

但石破晓不是一般的偷儿,有的是大盗风范。他缓缓地转过身,说道:“我饿了。”

“我家厨房不在塔里,”语间是难掩的笑意和轻松,“在后院的角落里。”

石破晓本能地转过身想看给自己善意提醒的是谁,想感谢他八辈祖宗。不过他只看到了一团白白的东西就晕乎乎地倒下了。

大饭团!窝窝头!甜草根!烂树皮!

可见石破晓仍处于鸟人状态,而且是从三年自然灾荒时穿越而来的鸟人。作为继承楚留香衣钵的人,作为飞贼界人人景仰的高人,石破晓严重破坏了这一形象。在神智不清的状况下,口中呢喃的不是国仇家恨,不是天仙美人,不是美味佳肴,而是甜草根,烂树皮!

当他完全清醒过来时,可真把那个白白的东西瞧了个真切。那个东西正蹲在他身边盯着他,可见也把他瞧了个真切。

是个男的,不是企盼中的老太太。

是个很牛叉的男的。

石破晓的脑海里晃过这两行字。

这年头,江湖上不太平,其实江湖从未太平过。少林、武当、峨

眉三大派作为武林的泰山北斗，表面上和气，内地里却是勾心斗角，而六年前武当的清真道长对少林的圆规大师的挑战书就把这种暗斗变为了明斗。而挑战词则成了风靡一时的流行语：秃驴，竟敢跟贫道抢师太！

据传闻，后来他们展开了一场决斗，武当毫无意外地输了。武当功夫源于少林，而师父总爱留一手。这场争斗毫无悬念。

据传闻，那天圆规大师一身白衣飘然，把道长的衣袍比了下去，高超武功又把他比了下去。道长比不过武功，又不能灭了少林。于是专拿穿白衣的人出气。

此后，江湖上再无人敢穿白衣。

而石破晓眼前的男的则相当牛叉。别看他貌似只有十八九岁，可胆量不小，不仅把一身白衣穿得飘飘欲仙，头发还苍白似雪，清真道长见之必会发狂。但这一切都不算什么，那粉红色的眸子，温柔清冽，旖旎人心。

“是不是很失望？书上都说大侠醒了会见到一个美丽的姑娘。你就只看到本少爷这个人不像人鬼不像鬼的东西。”那少年粉眸含笑，白发轻颤，长得十分玲珑剔透，可爱异常。尤其在说自己是个人不像人鬼不像鬼的东西时，笑得更是灿烂无比，没有一丝勉强，好似对自己的评价十分满意。

“我是大盗不是大侠。我也只配见到你。”石破晓从地上爬起来，宽大的袖子掸了掸身上虚无的灰尘，望着少年。

少年比石破晓矮一个头左右，长得十分纤弱。少年非常白，犹如象牙白玉。手中握着的挂黑珠的翠笛与胸前那漆黑如墨的勾玉衬得他更加病弱，有一种令人怜惜的美感。而那灿烂无比的笑容，是多少人梦寐以求的童真。

非常奇怪而又牛叉的十八九岁的白发粉眸的少年。

石破晓打小就没什么文化,面对如此美丽奇异的人脑海里蹦出的尽是一些不合时宜、粗俗不堪的想法。当他的目光越过少年看到塔内的宝贝后,他愣住了:满墙都镶满了夜明珠,贡桌上的青铜器皿犹似当年的光彩,轻纱丝幔皆是宫中极品,黄金美玉更是数不胜数。

隆……

“我饿了!”石破晓揉了揉肚子:“那我走了。”

石破晓作势要走,身后突然传来少年急切的声音,“你不想知道你为什么晕过去了吗?你不想知道我有没有拿你的东西吗?你不想知道……”

“你果真只是个孩子啊!”石破晓转身一笑,灿若星辰。那模样有点邪。

“呐……你不走了?”少年安静下来,乖巧得像个兔子——长得也像个大白兔。那语间带点撒娇的意味。

石破晓的笑越来越邪乎,傻小子的形象正在瓦解。突然他长袖一甩,那袖子如黑豹一般扑向了少年。少年脸上依然带着笑,一动不动,任凭袖子把他拉到石破晓跟前。

石破晓捏着少年的脖子,薄薄的嘴唇轻轻一挑:“为什么不躲开?你其实武功不错吧?聚气成风也算是个中上流的高手了。”

“因为我躲开很费力气,而且你抓不到我会走得没影的。”少年的脸被涨得红扑扑的,可是说话却很流利,还带着笑意,“夜盗真是高手中的高手啊!”

“你对我下‘梦成梅’是何意图?”石破晓也在笑,是一种介于豪杰与邪魅之间的笑,是一种意态超然的微笑,却又带着某种阴暗

的气质。

梦成梅，致命毒药，梦使人迷，梅让人死，死时欢乐，死状极惨。死时昏迷见所欲之景，死状为身上布满梅花状的血窟窿，凄惨无比。

“我想让你带我出这个塔啊！”少年巧笑言兮，眼眸清澈见底，忽而严肃起来，“在窗户上下‘梦成梅’的是生如寒又不是我……”

石破晓松开捏着少年的手：“生公子身患‘夜樱’之症，令尊锁你入塔也是好意，卿本佳人，为何随我为贼？”石破晓文化程度着实不高，不知佳人乃女子专用。这也从一个侧面说明，如当石破晓行窃被人发现时，多少老太太哭着喊着要将自家闺女嫁与他？可能还有买一送一的策略，拼了自己这一身老骨头喊一句：“如果我女儿不入您法眼，我亦可勉为其难！”

那时的石破晓石少侠也是这么淡淡一笑，顿时铁汉柔情的范儿就出现了，幽幽一声：“卿本佳人，奈何为贼？”奠定了他中老年妇女偶像的地位。

但此时他面对的是一个少年，一个没有特殊癖好的少年。少年明显被吓着了：“你……你……你不要叫我佳人，本少爷是个男的。我……我……我……咦？”

少年忽然想起了一件很重要的事：“你怎么知道我叫生残夜？”

“我知道你姓生，但不知你名叫残夜。”石破晓清清淡淡地将手背在了后面，发丝飞扬。

生残夜想了想，忽然粉眸一眨，举起手中的翠笛，又指了指胸口的勾玉，轻柔地说：“呐……是不是因为这两样东西？”

石破晓很帅气地点点头：“的确。”翠笛为玉骨，勾玉乃乾玉。

对于初至江南的石破晓来说，关于生府的一切内容都是由茶

馆提供的。

十五年前，生如寒乃是一副俊俏模样，不似如今大腹便便之状。那时的他带着一个孩子在江南闯荡，身无分文，惟有玉骨与乾玉相伴。那孩子生得也端的是古怪异常，七尺黑绫裹身，无人见其真面容。不过一小孩的模样也没什么看头。那时的生如寒的长相引得多少江南女子争相想当这孩子的后妈。现在生如寒的钱财引得天下女子都想认这孩子作妈，不辨真面目自然也不辨男女。

玉骨可引江湖乱，乾玉使得天下争。

传闻，玉骨本为第一任武林盟主所有，笛音一响可招天下群雄。玉骨分为朝颜夕颜两部分。夕颜为翠笛，如为善音杀之术的人所得，功力增幅百倍不止。听此笛音如见夕阳西沉，命随音而去。而夕阳下的夕颜，颜色由绿转白，似为亡者悼念。朝颜为玄珠，可解天下百毒，迎朝阳则化黑为紫，含之使人如获新生。

乾玉的来头可就更大了。传闻玉玺在五代时期一度丢失，乾坤二玉合为一体可代表帝王之像。振臂一呼，天下顺应。

如今此二物皆在生残夜身上，如果不是生如寒带来的孩子，如果对于生如寒不是很重要的人物，他大可以自己的势力觅得坤玉，夺得天下。

石破晓看着生残夜那白发粉眸若有所思。七尺黑绫裹身才可见人吗？“夜樱”之症，终岁不得见阳光，见之则心力交瘁，如果太依恋阳光的温暖，终会死在阳光下，而此病无药可治，会亘古地在一族的血脉里流淌，虽不是个个都得此病，但偶尔出现一个，则会令此族遭受灭顶之灾。

因为生的是妖怪啊……

所以这种孩子刚出生就会被杀死的。不是死在温暖的阳光下，

而是死在冰冷的刀刃下，亲人的刀刃下……

“呐……你这么看着本少爷，是不是认为我是个可塑之才，准备带我走啊？”生残夜瞪着很漂亮的眼睛，里面貌似闪着希望。

石破晓冷冷看了他一眼：“你会死的。”

“为什么？”生残夜锲而不舍、追根究底地问，“你不是高手中的高手吗？江湖险恶你不也活得好好的吗？本少爷跟着你当然不会死啦！”

“与这没有关系，你的病你自己也知道的吧？”石破晓转过身去，似乎随时准备走了。

“呐，贼不是昼伏夜出吗？你刚好可以带我一起去闯荡江湖啊！”生残夜拉住石破晓的衣角恳切地说，语间透着一种稚气。“本少爷不会歧视贼的，我师父也是贼。”

石破晓转过头仔细看了看生残夜，脑海里浮出一个奸笑的身影。白衣飘飘，面如冠玉，黑发如墨，喜欢自称少爷，并且还是个贼，那只有人见人爱花见花开的唐三少了！

“没想到他竟会收徒弟。”石破晓啧啧称奇。

隆……

石破晓再一次感觉自己的肚子饿了，“我……”

“我饿了”三个字刚蹦出一个“我”字就被生残夜塞进了一块桂花糕，石破晓呆呆地嚼着，这时愿望得到满足，大脑和身体都处于休眠状态了。

生残夜浅笑盈盈地望着石破晓：“呐……你现在欠本少爷两个大人情哦！一定要带我走！”

“我什么时间欠你人情了？”石破晓回过神来感到十分诧异。

“第一，”生残夜伸出食指在石破晓眼前晃了晃，“我用朝颜之